

COVID-19 疫苗特別門診作業須知

項目	公費疫苗	自費疫苗
適用對象	依疾病管制署公告 各類施打時程 * 掛號資格檢核： 若您不符政府主管機關規範公費疫苗之相關資格，將無法預約施打。	因特殊情形必要出國者：自費對象(商務人士、出國工作、留學或就醫等)
看診時間	星期一下午、星期三下午、星期四下午 星期二早上、星期五早上	星期一下午、星期四下午、星期五早上
報到時間	上午：09:00-10:30、下午:14:00-15:30 如為初診請提早 30 分鐘至門診大樓 1 樓批掛櫃台報到	
看診地點	門診大樓 3 樓 323 診	門診大樓 3 樓 323 診
費用	免收掛號費	550 元 (含接種記錄卡、掛號費、診察費、注射費等) 如需疫苗接種證明，另收 200 元
攜帶文件	(1)健保卡 (2)公費資格證明(如執業執照、工作證、在職證明等)	(1) 健保卡 (2) 身分證或居留證 (3) 護照
洽詢電話	員工專線:5040-5042 院外公費對象專線:9544106 轉 6210	自費專線:03-9544106 轉 6141
接種當日報到 注意事項	<p>1.若您為本院初診病人(從未至本院就醫者)，當日請先至本院門診大樓 1 樓批掛櫃台報到，完成掛號與初診資料建檔後(建議預留 30 分鐘)，於報到時間內至門診報到。</p> <p>2.本院 COVID-19 公費與自費疫苗:一律採網路預約掛號 (1)至少需於前兩日早上 11:00 前預約。掛號時請記得確認聯絡資訊是否正確。 (2)因故取消或變更疫苗接種日期/時段，請務必於原預約日前一日早上 11:00 前取消或變更(透過網路掛號系統)，以免影響他人權益。</p> <p>3.如您施打公費疫苗，請攜帶 ①健保卡、②公費資格證明(如執業執照、工作證、在職證明等)。如您已於其他醫療院所接種第一劑疫苗，請攜帶相關證明資料供醫師評估。</p> <p>4.如您施打自費疫苗，請攜帶 ①健保卡、②身分證 或 居留證與 ③護照。如您已於其他國家接種第一劑疫苗，請攜帶相關證明資料供醫師評估。</p> <p>5.依疾管署規定：需達中央規定人數才可進行疫苗拆封施打，未足人數時，可能須取消當日預約(退掛)或安排他日施打，敬請見諒！</p> <p>6.醫師評估：經門診醫師評估後，若該場次可接種人數未達政府規範，將無法疫苗開瓶執行接種，請您再改掛他日門診或安排他日施打，尚請見諒。</p> <p>7.疫苗廠牌:由疫情指揮中心統一配送，無法提供挑選廠牌。</p>	